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6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致同专字（2023）第 110A004568 号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恒泰”公司）董事会对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国科恒泰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并确保后附的国科恒泰公司《关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国科恒泰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我们的责任是对国科恒泰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我们认为，国科恒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

本鉴证报告仅供国科恒泰公司本次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本页为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致同专字(2023)第110A004568号报告的签字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

#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 报告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科恒泰”、“公司”）在 2022 年年内，充分调动各职能部门、经营核算单位加强内部控制的积极性，增强内部控制对公司规范管理重要性的认知，促进了公司进一步规范内部控制制度。其中，公司搭建了流程框架体系，系统规范了公司各部门及分子公司管理层次的业务流程，根据工作目标和风险确定了关键控制点。公司内部控制的各个环节遵循相互牵制、不相容原则和适度授权原则，分解和落实责任，初步明确了各层级、各部门、各岗位的职责，对于管理授权做到适度、明晰，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的内部控制机制。

### 一、2022 年企业内控评价工作

#### （一）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情况

为了更有效地开展内控体系建设，并将公司现有的流程体系与内控规范体系建设有机结合，公司内审部在结合公司的行业特点及实际业务操作的基础上，指导各部门进行内控流程的梳理与优化工作。于 2022 年 4 月至 6 月、10 月至 12 月开展了两次半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根据公司统一部署组织，并将工作划分为准备、实施、报告、改进四个阶段。

在上述内控工作的开展过程中，内审部进行了内控缺陷的标准建立、缺陷识别、严重程度评估和初步认定工作。按照制度、流程梳理和访谈调查得出风险清单，并根据现存控制点对风险的控制程度、控制措施是否存在遗漏及最终能否实现控制目标来认定是否存在内控设计缺陷。同时，通过对相关业务的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结合行业对标和

现场穿行测试，来寻找其中的内控执行缺陷。对于查找到的缺陷，内审部进行了相关的严重程度评估和初步认定工作，根据缺陷影响企业偏离控制目标的程度来划分内控缺陷的分类，即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2022年全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从健全性、合理性、有效性方面对国科恒泰内部控制总体进行了评价，分项对内部环境、风险评估、公司治理、战略与股权投资管理、经营与销售管理、市场管理、采购与存货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工程管理、权属公司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信息系统管理、法律事务管理、审计与内控管理、信息与沟通及内部监督等模块进行了缺陷筛查，并对必要业务过程进行了穿行测试，对整体业务循环进行了必要的访谈与记录，并对评价结果进行了整理与筛选，最终认定内控缺陷。

### （三）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评价的范围涵盖了公司总部及子公司的各种业务和事项，重点关注下列高风险领域：内部环境、风险评估、公司治理、战略与股权投资管理、经营与销售管理、市场管理、采购与存货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工程管理、权属公司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行政管理、信息系统管理、法律事务管理、审计与内控管理、信息与沟通及内部监督等。

纳入评价范围的公司层级业务和事项如下：

1、治理结构。公司严格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起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和议事规则，明确了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公司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依有关法律法规和各委员会的工作细则履行职责，向董事会提供决策建议和意见。除战略委员会由公司董事长担任主任委员外，其他三个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任委员。公司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通过指挥、协调、管理、监督各职能部门行使经营管理权力，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运转。各职能部门实施具体生产经营业务，管理公司日常事务。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监事会及内审部等对公司层面及重要业务流程的内部控制进行了评估，进一步完善了内部控制文档，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形成并完善了以《公司章

---

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下属委员会实施细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三重一大事项管理办法》等制度规范为主体的公司治理制度架构，为公司内部控制有效运行提供了良好的保证。

2、机构设置及权责分配。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和内部控制要求设置了内部组织机构，明确了各自的职责权限，将权利与责任落实到了各责任部门。公司编制了各部门的工作管理手册和岗位手册，使全体员工了解公司内部的组织机构设置及职能划分，掌握各自岗位的职责和业务流程，明确彼此的权责分配并正确行使职权。

3、人力资源。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并实施较为科学的聘用、培训、轮岗、考核、奖惩、晋升和淘汰等人事管理制度。公司聘用认同企业文化、爱岗敬业、符合职位要求、有发展潜力的人员；根据企业发展规划及各年度经营计划，制定合理的用人计划和员工培训计划，不断提升员工专业胜任能力并强化其职业操守，通过建立健全灵活的用人机制，保持企业的生存、发展和创新能力；公司持续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为员工提供良好的福利和给予适当激励的措施，不断增强员工的归属感和使命感，保证了公司人员的稳定性。

4、企业文化。公司以“用心服务，合作共赢”为企业文化的核心宗旨，在高度重视企业文化建设、持续宣传企业核心价值理念及企业文化内涵的同时，倡导员工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具备开拓进取和团队协作精神，通过多种形式的培训，培养了员工积极向上的价值观和社会责任感，增强了凝聚力，实践了现代化管理理念，树立了良好形象和品牌。

5、资金活动。公司制定了资金管理制度、资金管理部各岗位职责等制度，对资金收支和保管业务建立了严格的授权批准程序，不相容岗位分离。

6、财务报告与信息披露。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公司执行统一的会计政策和核算流程，严格按规范要求做好各项基础工作，确保财务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财务报告能够公允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上市公司的披露程序和要求。公司还通过成本核算分析、资金流分析、存货定额分析等管理模块，不断提高企业内部会计信息的共享程度与使用效果。

公司由董事长担任信息披露工作的最终责任人、由董事会秘书担任信息披露工作的直接责任人，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董事会秘书办公室有必要的场地及设施，设置了联系电话、网站、电子邮箱等投资者沟通渠道。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等高级管理人员能够全面了解公司内部信息，具备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条件。公司

---

现已建立了较为及时有效的信息沟通和反馈渠道，该信息系统内部控制具有一定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7、成本费用控制。公司对所有费用实行预算控制，制定了成本管理制度、出差及差旅费报销管理规定等制度，明确了各项费用的开支标准、每项费用的具体归口控制部门。从公司成本费用内部控制的业务流程上看，公司在不相容岗位分离、授权批准、批准和越权批准处理、编制采购额和费用定额、确定成本、费用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成本控制、成本费用核算、监督检查等业务流程等方面，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效设计了成本费用内部控制设置的规范。

8、合同管理。公司启用 ERP、OA 系统，进行合同审核、授权审批、签订、履行等管理；建立了重大合同履行情况及风险报告制度，对合同签订和履行过程进行跟踪监督，及时处理和解决合同履行过程产生的纠纷；实行两级合同检查制度，通过监督检查及时发现合同管理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促进合同管理的不断完善。

9、信息系统与内部沟通。公司利用信息技术，提升财务、商务、运营、物流等管理效率，通过信息系统实施风险控制。公司采用 ERP 管理系统，实现了原厂与经销商引入、采购、配送管理的信息化；内部信息传递主要通过 ERP 与 OA 办公系统、邮件系统交叉进行，公司的精神、通知与文件，下属各单位的请示、报告与意见，均通过两个系统上传下达。

10、子公司管理。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制定了子公司管理制度，2022 年公司针对子公司管控持续梳理和优化，明确了子公司的组织架构、法人治理结构、汇报机制，并在此基础之上完善了相关核心管控制度流程的设计与梳理，明确了总部与子公司间的管控界面与管控深度，并对总部监管部门的权责边界进行了定义，有效避免了子公司管控中存在的职责真空，形成快速响应的一体化管理模式。公司通过向子公司委派董事、监事及主要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对子公司财务、业务以及重大合同等重要环节或重要事项的管理，确保公司对重要子公司的运营风险控制。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公司层级管理模块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四）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

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以前年度合并财务报表数据为基准，确定公司合并财务报表错报（包括漏报）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

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10%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5\%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10%

一般缺陷：错报  $<$  税前利润的 5%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

②公司在财务会计、资产管理、资本运营、信息披露、产品质量等方面发生重大违法违规事件和责任事故，给公司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或者遭受重大行政监管处罚；

③企业审计委员会和内部审计机构未能发挥有效监督职能，造成公司重大损失；

④企业财务报表已经或者很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拒绝表示意见。

上述①②③造成结果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

上述①②③造成结果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定量标准，确定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重要程度的定量标准为：

重大缺陷：错报 $\geq$ 税前利润的 10%

重要缺陷：税前利润的  $5\% \leq$  错报  $<$  税前利润的 10%

一般缺陷：错报  $<$  税前利润的 5%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影响重大的认定为重大缺陷：

①违犯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

②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

③涉及公司生产经营的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系统失效；

④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失效，导致公司被监管部门公开谴责；

⑤内部控制评价的结果特别是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

上述缺陷影响不重大但重要，认定为重要缺陷。

上述缺陷影响既不重大也不重要，认定为一般缺陷。

## 2、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情况

目前，通过对公司现有体系与内部控制体系优化结合工作的开展，暂认定须整改的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缺陷共涉及2个模块6处，其中无重大缺陷及重要缺陷，一般缺陷8处。

###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国科恒泰（北京）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戈

二〇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Beijing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 CPA执业会员年检凭证

姓名	任一优
会员证书编号	110001550001
最后年检年度	2021
年检状态	通过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查询时间: 2021年07月05日



姓名: 任一优  
Full name: 任一优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1-03-04  
Date of birth: 1971-03-04  
工作单位: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京都天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B90103710304002  
Identity card: B90103710304002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to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o be taken out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to

#### 历年记录

2021	通过
2020	通过
2019	通过
2018	通过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 Accountant's Certificate

本证书经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550001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550001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一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 年 月 日



姓名 Full name 梁铁男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3-02-19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10104198302192021



110101560093

证书编号: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2014 06 1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 CPA执业会员年检凭证

姓名 梁铁男  
 会员证书编号 110101560093  
 最后年检年度 2021  
 年检状态 通过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查询时间: 2021年07月05日

#### 历年记录

2021 通过  
 2020 通过  
 2019 通过  
 2018 通过

证书序号: 0014469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使用, 复印无效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惠琦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5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12月13日



发证机关:



2020年11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